

证券代码：002859

证券简称：洁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05

债券代码：128137

债券简称：洁美转债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洁美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元龙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元龙”）通知，获悉浙江元龙对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	质权人
浙江元龙	是	30,000,000	14.89%	7.29%	2020-10-28	2021-01-11	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浙江元龙	201,421,240	48.97%	17,599,999	8.74%	4.28%	0	0	0	0
方隽云	9,292,336	2.26%	0	0	0	0	0	6,969,251	75%
安吉百顺	13,287,419	3.23%	0	0	0	0	0	0	0
合计	224,000,995	54.46%	17,599,999	7.86%	4.28%	0	0	0	0

注：1、上表中“安吉百顺”全称“安吉百顺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；2、上表中的“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”为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浙江元龙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元龙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文件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相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13日